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SH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510)

公佈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
年終業績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CASH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或「時富金融」) 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3)	133,607	166,830
其他收入		2,170	2,565
其他收益 (虧損)		9,095	(2,376)
薪金及有關利益		(68,319)	(62,104)
佣金支出		(42,358)	(51,373)
折舊		(6,033)	(9,544)
財務成本		(5,523)	(5,044)
其他開支		(69,121)	(78,76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449	(13,593)
除稅前虧損		(46,033)	(53,400)
所得稅 (支出) 扣減	(5)	(49)	2,202
年內虧損		(46,082)	(51,198)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往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651</u>	<u>(1,199)</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u>651</u>	<u>(1,199)</u>
本公司擁有人年內應佔總全面支出		<u>(45,431)</u>	<u>(52,397)</u>
每股虧損	(6)		
- 基本（港仙）		<u>(1.01)</u>	<u>(1.24)</u>
- 攤薄（港仙）		<u>(1.01)</u>	<u>(1.2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8,420	13,577
投資物業		17,818	16,508
無形資產		9,092	9,092
俱樂部債券		660	660
其他資產		11,486	8,567
租金及水電按金		5,272	5,514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8,415	8,415
		61,163	62,333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7)	392,069	432,300
應收貸款		1,600	1,86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685	11,957
可退回稅項		-	1,286
持作買賣之投資		194,403	21,725
附有條件之銀行存款		25,076	25,025
銀行結餘 - 信託及獨立賬戶		909,411	819,803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270,658	334,631
		1,804,902	1,648,59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8)	979,608	968,466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21,061	30,100
應付稅項		3,000	3,000
銀行借款 - 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124,253	153,687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764	1,807
		1,129,686	1,157,060
淨流動資產		675,216	491,53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36,379	553,86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0	40
銀行借款 -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7,311	10,645
	7,351	10,685
淨資產	729,028	543,178
股本及儲備		
股本	99,207	82,687
儲備	629,821	460,49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及權益總額	729,028	543,178

附註:

(1) 編制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適用披露規定之資料。

除下文(2)外，本集團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內應用的會計政策及判斷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所應用者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呈列。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於本年度強制有效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確認未變現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作為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之一部分

除以下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上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披露計劃」(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規定實體披露能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此外，該等修訂本亦規定，倘來自財務資產之現金流量已計入，或未來現金流量將計入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則須披露該等財務資產之變動。

尤其是，該等修訂本規定披露以下：(i) 來自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ii) 來自取得或失去附屬公司或其他業務控制權之變動；(iii)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iv) 公平值變動；及(v) 其他變動。

這些項目的期初和期末餘額之間的對賬已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提供。根據修訂本之過渡條款，本集團並未披露去年的比較資料。除綜合財務報表之額外披露外，應用此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3) 收益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酬金及佣金收入	109,399	148,605
利息收入	24,208	18,225
	133,607	166,830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下列業務：

- 提供網上及傳統之證券、期貨及期權，及互惠基金以及保險相關投資產品之經紀業務；
- 債券及股票投資及衍生工具之主要投資；
- 提供保證金融資及貸款服務；及
- 提供企業融資服務。

可呈報及營運分部

本公司之行政總裁，亦即經紀業務之行政總裁（即主要經營決策人（「主要經營決策人」））定期檢閱來自經紀、投資銀行、資產管理、財富管理及坐盤買賣活動的收入，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然而，並無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列有關該等活動（除整體金融服務外）的任何其他獨立資料。因此，金融服務業務乃視為一個營運分部。

分部收益及業績

營運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虧損指分部產生之虧損，而未計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及未分配之公司支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的計量方法。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133,607	133,607
業績 分部虧損	(36,759)	(36,759)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未分配之支出		449 (9,723)
除稅前虧損		(46,033)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166,830	166,830
業績 分部虧損	(35,715)	(35,715)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未分配之支出		(13,593) 2,623 (6,715)
除稅前虧損		(53,400)

所有分部收益均來自外界客戶。

分部資產及負債

除投資物業、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物業及設備、其他應收款項及現金以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營運分部。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此乃為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的計量方法。

除遞延稅項負債、應付同系附屬公司金額及應付稅項以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營運分部。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此乃為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的計量方法。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u>1,830,089</u>	1,830,089
投資物業		17,818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8,415
其他未分配之資產		<u>9,743</u>
綜合資產總額		<u>1,866,065</u>
負債		
分部負債	<u>1,132,233</u>	1,132,233
遞延稅項負債		4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金額		1,764
應付稅項		<u>3,000</u>
綜合負債總額		<u>1,137,037</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u>1,680,666</u>	1,680,666
投資物業		16,508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8,415
其他未分配之資產		<u>5,334</u>
綜合資產總額		<u>1,710,923</u>
負債		
分部負債	<u>1,162,898</u>	1,162,898
遞延稅項負債		4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金額		1,807
應付稅項		<u>3,000</u>
綜合負債總額		<u>1,167,745</u>

其他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金融服務 千港元	未分配金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量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已包括之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	1,239	3	1,242
利息收入	24,208	-	24,208
折舊	(6,014)	(19)	(6,033)
撇銷物業和設備	(370)	-	(370)
財務成本	(5,523)	-	(5,523)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	(1,980)	(1,980)
提前贖回可贖回可換股債券之損失	(9,920)	-	(9,920)
持作買賣投資的收益淨額	36,184	-	36,184
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備淨額	(16,204)	-	(16,204)
撥回已減值的應收賬款	48	-	48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368	(31)	1,337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金融服務 千港元	未分配金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量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已包括之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	4,280	100	4,380
利息收入	18,225	-	18,225
折舊	(9,529)	(15)	(9,544)
撇銷物業及設備	-	(699)	(699)
財務成本	(4,385)	(659)	(5,044)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1,632)	-	(1,632)
持作買賣投資的收益淨額	9	-	9
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備淨額	(1,553)	-	(1,553)
匯兌虧損淨額	(452)	(672)	(1,124)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本集團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地釐定來自外界客戶之分部收益及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有關資料詳情如下：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香港（原註地）	133,607	166,830	34,858	36,701
中國	-	-	17,890	17,217
總計	133,607	166,830	52,748	53,918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 10%或以上。

(5) 所得稅（支出）扣減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
- 中國利得稅	(49)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167)
遞延稅項	-	2,369
	(49)	2,202

香港利得稅以該兩個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之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適用之稅率一律為 25%。

(6) 每股虧損

本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46,082)	(51,198)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575,647,259	4,134,359,588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本公司購股權	-	-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575,647,259	4,134,359,588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未計及購股權的影響，乃由於其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7) 應收賬款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來自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		
結算所、經紀及交易商	62,285	42,107
現金客戶	26,535	42,336
保證金客戶	229,797	233,271
來自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		
客戶	134	150
結算所、經紀及交易商	72,673	112,375
來自互惠基金及保險相連投資產品之應收經紀佣金	515	1,521
來自提供企業融資服務業務之應收賬款	130	540
	392,069	432,300

證券買賣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一般為交易日後兩天或與客戶和經紀達成一致的特定條款，而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為交易日後一天。

本集團目前擁有抵銷結餘之合法可強性執行權利，因此會抵銷若干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而且有意以淨額方式結算，或同時變現結餘。

(8) 應付賬款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來自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		
結算所	10,468	7,370
現金客戶	604,368	582,997
保證金客戶	203,468	117,853
來自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	161,304	260,246
	979,608	968,466

除保證金客戶外，證券買賣業務產生之應付賬款之結算期為交易日後兩天，而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為交易日後一天。應付保證金客戶的應付款項按要求償還。由於該業務性質使然，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因此並無披露有關賬齡分析。

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乃為向客戶收取買賣該等合約的保證金存款。所要求的保證金存款須於相應的期貨及期權平倉時償還。超出約定所需保證金存款的未償還款項餘額須應客戶要求償還。

除證券買賣業務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按固定利率計息外，所有應付賬款均不計利息。

應付賬款金額 909,411,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819,803,000 港元）乃為須付予外部客戶及其他機構，與進行受監管活動而收取並持有的客戶及其他機構的信託及獨立銀行結餘有關。然而，本集團現時並無可執行的權利使用該等存款以抵銷應付賬款。

(9)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的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權平衡，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包括銀行借款）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累計虧損及其他儲備）。管理層通過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個類別資本相關的風險審閱資本架構。有鑒於此，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及購股權及新增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而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於年內，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若干集團實體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規管，並須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遵守財政資源規定。本集團受規管實體須遵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下的最低繳足股本規定及流動資金規定。管理層每日均會密切監察實體的流動資金水平，以確保彼等符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的最低流動資金規定。本集團受規管實體於兩年內一直遵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的資金規定。

(10) 重新分類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零）。

回顧及展望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 133,600,000 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 166,800,000 港元下降 19.9%。

年初，本港市場仍要面對如美國加息步伐加快、人民幣貶值及內地經濟增長等眾多憂慮及不明朗因素，董事會對本地經濟前景保持審慎態度。有鑒於此，本集團已採納審慎的保證金借貸政策。近年，相關監管機構引入更多嚴格的合規規定，導致本地證券行最近一直面臨不斷攀升的合規及法律成本。本集團作為資本有限的香港證券公司，財政資源規則等嚴厲的合規規定令旗下以保證金融資為主的經紀業務更加難以實現可觀增長。鑒於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有限，遂需限制對進行交易及投資活動的客戶提供過多的保證金貸款，故導致今年上半年的證券經紀業務收入減少約 37.8%。為向保證金融資及包銷業務提供更多資金，以提升金融服務業務，本集團已於年內完成兩項融資活動。於六月，本集團按認購價每股 0.28 港元向一名投資者發行及配發 826,000,000 股新股份，籌得約 231,300,000 港元。於七月，本集團以初步兌換價每股 0.31 港元向多名投資者發行及配售可換股債券，籌得 620,000,000 港元。在上述兩項融資活動完成後，本集團具備更穩健的財務狀況，能夠為客戶投資者提供更多保證金貸款，加上本地及海外投資者情緒持續改善，得以促使他們展開更多交易活動。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本公司已悉數贖回上述可換股債券。因此，於年結日概無任何已發行及尚未兌換之可換股債券。近乎緊接完成股份發行後，多隻細價股意外出現恐慌性拋售，迫使本集團暫緩其即將推出的靈活寬鬆的借貸政策。於六月底，十多隻細價股的股價幾乎同時大跌。就這次細價股股價急瀉對部份保證金客戶造成超額虧損，本集團作出 15,000,000 港元壞賬撥備。為避免產生同類虧損，本集團在危機爆發後已立即對現行信貸風險管理方式進行全面檢討，自此亦實施了更嚴謹的管控措施。本集團在一定程度上受這項較保守信貸政策窒礙，對於經常買賣細價股及集中持有二三線股和不被接受的細價股的客戶投資者，較難以積極進取的方式向其提供保證金融資。由於本集團收緊對該等客戶的信貸融資，即使在全球市場投資者情緒改善的情況下，旗下經紀業務收入仍未能取得增長，表現亦因此一直落後於本地股市。於年內大部份時間，本地股市交投非常活躍，平均每日成交額較二零一六年平均水平高出 32%。為提高本集團經紀業務的成交額，對於信貸紀錄及評級良好的客戶，以及主要買賣及投資藍籌股和紅籌股的客戶，董事會已採取較靈活的措施為其提供保證金融資及交易限額。此舉有助本集團經紀業務收入於年內最後一季逐步回升，並於三個月期間錄得溢利淨額。除保證金融資政策變動導致證券經紀業務收入減少外，衍生工具市場變化莫測的風向亦重創本集團的商品經紀業務。近期，本集團旗下以散戶投資者居多的大多客戶在作出涉及複雜證券的投資策略及交易活動時產生巨虧，尤其是於過去數年期間表現大起大落的商品期貨及期權。隨著越來越多大型財務機構、企業投資者及對沖基金經理不斷運用先進科技制定繁複的交易活動策略及執行模型，旗下客戶投資者發現買賣商品期貨及期權的獲利難度增加，因此他們在此類證券交易上偏向迴避風險，令回顧年度內的成交量大幅減少。與上一年度相比，本集團二零一七年的商品經紀業務收益減少 53.1%。儘管本集團旗下經紀業務收入輕微下跌，但資產管理業務的收入於年內增長 353%，管理資產規模則增長 56.2%。在瞬息萬變的股市中，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優質全面的顧問服務及度身而設的投資策略，讓他們於年內取得跑贏大市的年率化投資回報，資產價值亦錄得可觀增幅。

經計及上述壞賬撥備和十二個月的經營業績，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 46,100,000 港元，而上一年度為虧損淨額 51,200,000 港元。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為 729,000,000 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 543,200,000 港元。權益總額增加主要是由於上述提及發行 826,000,000 股新股份而募集新資金，減去回顧年內之匯報虧損所致。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有未償還銀行借款合共約 131,600,000 港元，分別包括銀行貸款 130,700,000 港元及透支 900,000 港元。70,000,000 港元之銀行借款乃以保證金客戶抵押予本集團之證券作擔保及一筆 50,000,000 港元之銀行貸款乃以 25,000,000 港元之有抵押港元存款作擔保。其餘合共 11,600,000 港元之銀行貸款及透支均由本公司之公司擔保作抵押。所有本集團之銀行借款乃以港元列算。銀行借款為浮動利率借款，且利率乃參照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最優惠利率。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存（包括信託及獨立賬戶）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1,179,500,000 港元輕微增加至 1,205,100,000 港元。

本集團的收益以港元為主，且主要以港元維持其於自家賬戶之銀行結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家賬戶的銀行結餘有 205,900,000 港元及 89,800,000 港元，分別以港元及其他外幣（主要為人民幣及美元）計值。而存放於信託及獨立賬戶的銀行結餘則以與有關應付賬款的未償還結餘相同的貨幣計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1.42 倍輕微進步至 1.60 倍。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集團之付息借款除以權益總額計算之資本負債比率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30.3% 水平下降至 18.0%。資本負債比率下跌主要由於回顧年內發行新股份而導致股本增加所致。另一方面，本集團於年終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本集團的財務政策是確保全年任何時候業務平穩經營所需的穩健流動資金，及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除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外，本集團在確保遵守所有相關財務條例的前提下，維持穩健的現金結餘及銀行借款，以滿足客戶的投資需要。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年終並無任何重大之尚未對沖外匯風險或利率錯配。

重大收購及出售交易

Celesti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時富投資」）之全資附屬公司）根據日期二零一六年九月八日之買賣協議向恆億集團有限公司以代價 765,000,000 港元（即每股股份之收購價為 0.51 港元）建議出售本公司股權約 36.28% 之交易（該交易引發就本公司股份之可能強制性全面要約）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終止。是項交易之詳情已於本公司及時富投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就該交易刊發之各項公佈中披露。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時富投資就可能出售其持有之所有本公司 33.62% 股權向其股東取得出售授權，出售授權條款項下之最低出售價為每股 0.31 港元。於回顧年內，時富投資並無根據出售授權售出任何股份。是項交易之詳情已於本公司及時富投資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七日之公佈中披露。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任何重大的收購或出售交易。

除於本公佈所披露外，自財務年度結算日以來，概無發生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年終並無重大未償還之資本承擔。

重大投資

持作買賣投資組合之市值金額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21,700,000 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 194,400,000 港元，主要是由於購入交易投資。於年內錄得持作買賣投資收益淨額約為 36,200,000 港元。該等證券投資佔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值約 10.4%。

本集團沒有任何重大的未來投資或資產購置計劃。

財務及營運摘要

收益

(百萬港元)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變動
經紀收入	109.4	148.6	(26.4%)
非經紀收入	24.2	18.2	33.0%
集團總計	133.6	166.8	(19.9%)

主要財務指標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變動
虧損淨額 (百萬港元)	(46.1)	(51.2)	10.0%
每股虧損 (港仙)	(1.01)	(1.24)	18.5%
資產總值 (百萬港元)	1,866.1	1,710.9	9.1%
手頭現金 (百萬港元)	295.7	359.7	(17.8%)
銀行借款 (百萬港元)	131.6	164.3	(19.9%)
每位活躍客戶的年度化平均經紀費收入 (千港元)	7.3	10.2	(28.4%)

行業及業務回顧

行業回顧

環球經濟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展現廣泛的溫和復甦跡象後，下半年增長顯著回升。二零一七年，中國內地國內生產總值增長首次扭轉自二零一零年以來的跌勢，錄得6.9%的強勁增長。另一方面，美國聯儲局打算逐步加息及縮減資產負債表，加上歐洲中央銀行承諾逐步撤銷量化寬鬆措施，均顯示對環球經濟穩健增長的信心增強。

香港方面，經濟受惠於環球經濟穩步復甦及本地需求穩健，二零一七年錄得3.8%的強勁增長。恆生指數於二零一七年最終收報29,919.15點，年內增幅達36%，而每日平均成交量為882億港元，增幅達32%。年中，細價股突然遭到大量拋售，令散戶投資者於數個月以來有所卻步。直至中國舉行第十九次全國代表大會期間，IPO活動大幅增加，更多南下資金流入滬港通及深港通逐漸成熟的市場，投資情緒方有所回升。

業務回顧

經紀業務

證券買賣的經紀業務收入達61,900,000港元，由於內地客戶對國際商品產品的興趣減退，致令商品買賣佣金收入錄得53.0%的跌幅。於二零一七年，經紀業務佣金總收入下跌27.5%，由124,900,000港元按年跌至90,5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第三季，IPO活動逐漸回升，股市亦重拾交投動力，帶動來自IPO的利息收入及保證金融資增長加快34.9%至22,800,000港元。

隨著香港聯交所建議擴大香港的上市制度，以吸引更多創新型公司來港上市，確保香港保持競爭力，包括考慮加權投票權架構(同股不同權)，二零一八年料將有更多IPO計劃及超大型企業尋求上市。此外，鑒於投資環境穩定及經濟展望正面，二零一八年前景樂觀。我們將繼續審慎管理風險，提高保證金貸款額，同時亦會進駐不同市場物色新商機，並透過改良應用程式及網上交易平台優化服務。我們認為，客戶關係管理是提高客戶滿意度和贏得客戶信賴的關鍵，同時亦可提高服務質素，進一步推動業務增長。

投資銀行

儘管香港二零一七年的IPO宗數創160宗的歷史高位，但由於缺乏大型新股，總集資額跌至1,300億港元，是自二零一二年僅錄得900億港元以來的最低水平。因此，香港於二零一六及二零一七年均未能保持全球最大IPO市場的領先地位。

於二零一七年，我們為多間上市公司就各種企業融資交易提供顧問服務，其中包括發行證券、收購及出售交易、全面要約及建議關連交易等，亦為IPO客戶擔任獨家賬簿管理人。我們的客戶包括分別於香港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的H股及A股香港及內地企業。

另一方面，憑藉募集資金的雄厚實力及財務顧問的專業能力，我們將繼續提供全方位的投資銀行服務，並繼續於IPO、企業融資交易及集資活動等方面維持平衡發展，幫助客戶把握不同的資本市場及企業融資機會。

資產管理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底，管理資產規模較上一年度增長約56.2%，跑贏基準指數。我們專注於投資企業盈利快速增長行業（例如科技股）及已觸底行業（例如澳門博彩業）。

鑒於宏觀環境穩定、透過內地與香港股市聯通機制流入的資金增加、企業盈利快速增長，以及A股獲納入MSCI指數，我們對香港及內地股市感到樂觀。目前，恒生指數的市盈率約為13.5倍，市帳率為1.36倍，派息比率約為3.2%，估值與全球股市相比並無過高。於二零一八年，恒生指數可望創下新高，除卻始料不及的情況外，我們預期收入和管理資產規模將顯著增長。

財富管理

儘管不斷改變的經濟環境影響整個市場，但我們仍因持續性收入增加而取得理想成績。隨著全球市場反彈，旗下全權委託投資組合管理服務的投資組合表現卓越。

二零一八年，我們將致力善用現有客戶及業務夥伴網絡來發展業務，同時繼續拓展服務，為客戶提供全面的財富管理解決方案。我們亦計劃在內地開設新辦事處，把握這個增長迅速的財富管理市場。

金融科技

二零一七年，時富金融一方面繼續藉助最新科技優化服務，另一方面則發揮經紀業務、財富管理及資產管理服務方面的完善品牌傳統。為了提供精簡化、標準化及自動化的產品及服務，時富金融現正開發全新的交易平台，涵蓋網絡、iOS及Android的應用程式，以提供優質的經紀及資產管理服務。我們將提供在全球各交易所進行買賣的經紀服務、全權委託資金投資的資產管理服務，以及機械人顧問服務。有見人工智能正逐步改變金融業，我們亦會把創新的人工智能技術及大數據分析加入新的交易平台，以提供投資顧問服務及個人化的資訊建議。

展望及企業策略

儘管二零一七年出現若干地緣政治風險，加上美國聯儲局及歐洲中央銀行加息及推行縮減計劃，環球經濟仍能取得增長動力並可望繼續保持。內地推行的「一帶一路」倡議、人民幣國際化，以及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均將為香港未來數十年的增長帶來龐大機遇，尤其是帶動國際金融服務的需求，加上香港新任政府致力推動經濟逐步轉型至創新及科技企業等高增值行業，本集團將繼續採取以科技領先的金融服務業務的策略，並對此保持審慎樂觀的態度。

憑藉穩固的業務基礎及雄厚的財務實力，時富金融繼續致力發展以客為本、以科技領先的金融業務模式，持續推動業務增長，同時亦會憑藉旗下四大支柱業務，包括經紀業務、投資銀行、資產管理及金融科技，以逐步轉型成為中國領先的香港投資顧問集團。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 165 名員工。我們員工的薪酬乃基於彼等之工作表現、工作經驗及市場情況而制訂。回顧年內，本集團之員工工資成本總額為 68,300,000 港元。

福利

本公司及其部份附屬公司向職員提供之僱員福利包括強積金計劃、醫療保險計劃、酌情購股權、績效獎勵花紅及銷售佣金。本公司亦向中國僱員提供醫療及其他津貼，以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培訓

本集團已實施各種培訓政策並組織多項旨在提高僱員之技能以及整體提高本集團之競爭力、生產力及效率之培訓計劃，包括下列範圍之培訓，如產品知識、客戶服務、銷售技巧、團隊建設、溝通、語言、演說、指導、質素管理、上市規則及監管機構規定之專業監管培訓計劃。本集團亦安排有關職員（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持牌人士）參加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之必需培訓課程，以履行／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規定之持續專業培訓。本集團為新僱員進行一項新職員導向培訓，使彼等能了解本集團之歷史及策略、企業文化、質素管理措施、規則及規例。該導向旨在透過建立歸屬及合作意識，使新僱員為其崗位作準備；通過提供必要的信息，解決僱員的疑慮；及消除任何潛在的障礙，以提高工作效率和持續學習。

公司管治

董事會已採納一套企業管治原則（「原則」），此原則符合上市規則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所有要求。董事會亦已向每位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就有關標準守則之規則及原則之遵守以書面形式作特定諮詢。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本公司已嚴謹遵守原則、企業管治守則及標準守則，除了偏離即本公司並未根據守則條文第 A.5.1 條設立提名委員會。由於提名委員會之功能已經在董事會全體規管下執行，因此本公司並無設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在董事長的領導下，負責不時審閱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和組成，及新董事不時之委任，以確保董事會由具備配合本公司業務所需技能及經驗之人士組成，而董事會全體亦共同負責審訂董事之繼任計劃。

業績審閱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審閱範圍

本初步公佈內所載列關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當中之相關附註之數字，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認為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準則及香港鑒證業務準則，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的審閱工作並不構成一項核證業務，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本初步公佈發表任何保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
關百豪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關百豪太平紳士
陳志明先生
羅炳華先生
張偉清先生
關廷軒先生
何子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樹勝先生
盧國雄先生
勞明智先生

* 僅供識別